

2024 年眉县河务站眉县霸王河右岸金渠镇
八寨村段水毁修复工程

合
同
协
议
书

建设单位：眉县河务工作站

施工单位：陕西胜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合同协议书

发包人（以下简称甲方）：眉县河务工作站

承包人（以下简称乙方）：陕西胜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有关规定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 2024 年眉县河务站眉县霸王河右岸金渠镇八寨村段水毁修复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，共同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工程概况

1. 工程名称：2024 年眉县河务站眉县霸王河右岸金渠镇八寨村段水毁修复工程

2. 工程地点：眉县霸王河流域

3. 项目计税方式：简易计税方法。

二、合同工期

计划开工日期：2025 年 1 月 9 日。

计划竣工日期：2025 年 3 月 8 日。

工期总日历天数：60 天。因天气等不可抗拒的因素可根据情况适当延长工期。

三、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标准：合格

四、合同价款

1. 合同价（大写）：壹佰壹拾柒万零叁佰元整（人民币）；（小写）¥：117,0300.00 元。

五、付款方式

工程款由甲方负责申请筹措，乙方需向甲方提供增值税

普通发票，甲方见票即付（质保期1年，质保金按3%扣减）。

六、组成合同的文件

- 1、本合同协议书
- 2、廉政合同
- 3、安全生产合同

双方为履行本合同的有关洽商、变更等书面协议、文件，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七、违约责任

1、乙方必须在本合同约定的工期内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所有工程，并通过各责任主体验收。

2、乙方应按国家相关规定按时发放农民工工资，并接受甲方、监理单位监督，如因不按时发放造成民工上访等，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经济处罚。

3、本合同履行过程中，发生争议，双方应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，双方约定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。

4、本合同一式四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二份，有效期至合同责任全部完成。



本合同签订日期：2025年 1月 6日